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盛源控股有限公司

SHENG YUAN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盛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現有資料，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淨虧損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淨虧損約52,500,000港元錄得增加超過100%。有關淨虧損的預期大幅增加主要歸因於一間聯營公司新華（大慶）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新商所」）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繼續暫停其主要業務營運導致錄得權益減值虧損。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披露，新商所董事已議決進行業務重組（當中涉及暫停主要業務營運）以符合當地規定。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新商所業務營運繼續暫停，且並無其恢復營運的進一步消息。根據對新商所公平值的初步估值及其管理帳目，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或需要對新商所的權益作出減值虧損。

由於本公司仍正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業績，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參考其現有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而並非根據經由本公司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而作出。本集團有關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業績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底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盛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胡少霖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胡少霖先生、鄭潔心女士及邱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宦國蒼博士、羅嘉偉先生及胡晃先生。